

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0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在同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后,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,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0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的齐宝春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齐宝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盘古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1月11日